

教育局  
二零二五年員工交流計劃

學校申請表格  
(由校長填寫)

填寫本表格前，請參閱教育局通函第 16/2025 號。填妥的申請表格須郵寄到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4 樓教育局人力資源管理小組，或放入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 樓入口處的教育局投遞箱(投遞箱編號：EDB03—二零二五年員工交流計劃)。請於信封面註明「交流計劃申請書」。如擬參加二零二五年八月／九月展開的交流計劃，申請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或之前送達教育局人力資源管理小組或放入教育局投遞箱。

數字教育卓越中心計劃

本校擬參加二零二五至二六學年數字教育卓越中心計劃。本校資料如下：

第一部分：學校資料

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聯絡人姓名： \_\_\_\_\_ \*先生／女士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第二部分：計劃詳情

請提交不多於十頁(A4 紙)的計劃書，內容包括：

- 學校的背景資料；
- 在推廣電子學習方面與教育局的數字科技教育政策目標相符的三項主要優勢；
- 全校推行電子學習的整體規劃，包括規劃課程、發展專業才能、在各學習領域及 STEAM 教育中使用創新科技工具；
- 學校推廣數字／素養和因應電子學習及電子安全推行家長教育的規劃；
- 概述過去三年在推廣資數字教育方面的成就(附往績)；
- 具體的電子學習工作計劃，以向其他學校提供專業支援、提高所屬學校的專業能力，並建立學界的實踐社羣；以及
- 能為獲提名教師提供支援的額外人員(如有)的資料(包括簡述有關支援教師的相關經驗、專長和主要教授科目)。

第三部分：獲提名借調教育局的教師資料

本校擬提名以下\*一名／兩名教師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學年擔任資訊科技教育組的兼職借調教師：

號碼	教師姓名 <sup>#</sup>	職級	香港身份證號碼(首四個數字)
1.	*先生／女士		
2.	*先生／女士		

註：每名獲提名教師亦須填妥和遞交附錄 B(連同附件 2)，列出其經驗和資歷。

校長簽署： \_\_\_\_\_  
校長姓名： \_\_\_\_\_ (以正楷填寫)  
日期： \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